

## 臺北市 11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優先免試入學委員會 國中各校共同注意事項

一、本市各國民中學（含高級中等學校附設國中部）參加臺北市 11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優先免試入學（以下簡稱優先免試入學），應依臺北市 11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優先免試入學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所訂定之簡章及共同注意事項辦理。

二、各校辦理優先免試入學作業內容如下：

- (一) 於校內辦理優先免試入學相關說明會，宣導優先免試入學事宜。
- (二) 指派業務相關承辦人員參加本委員會舉辦之國中註冊組長報名作業說明會，以熟悉本委員會報名作業系統、報名程序及優先免試入學相關資訊。
- (三) 代購優先免試入學簡章（每份售價新臺幣 50 元整）。
- (四) 協助學生「個人基本資料」及「在校多元學習表現資料」檢核。
- (五) 彙整並檢核學生各項報名資料，收取報名費，依本委員會規定時間辦理集體報名繳件。
- (六) 協助轉知已完成第一類優免或直升入學報到學生，必須在簡章規定期限內完成錄取資格放棄手續，方得報名參加第二類優免，敬請提醒學生特別留意。
- (七) 檢討本學年度優先免試入學各項工作。

三、各校辦理優先免試入學作業，請詳閱「臺北市 11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優先免試入學工作日程表」，並請隨時留意本委員會網站之「最新消息」。

四、有關優先免試入學集體報名作業規定如下：

- (一) 每位符合報名資格之學生，凡第一類優免及第二類優免招生學校皆可擇定一校報名。惟第一類優免錄取且未於期限內聲明放棄者，不得報名第二類優免。

(二) 各校辦理集體報名手續：

- 1.查驗各項表件與各類證明文件，並由各校相關職務之承辦人員核章。
- 2.各項報名表件資料，請依招生學校及國中報名明細表依序彙整。
- 3.學生報名費匯款及補助各校協助報名作業費領據相關事宜，請依繳費試算表 (A5) 辦理。學生報名費減免規定請參閱簡章說明。
- 4.各校依排定之時程，親送相關資料至主委學校（臺北市立育成高級中學）辦理集體報名送件手續。

五、國中報名送件作業檢核表：如附表 1。

六、國中集體報名梯次配當表：如附表 2。

七、其他未盡事宜悉依相關規定辦理。

附表 1

**臺北市 11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優先免試入學  
國中報名送件作業檢核表**

裝袋	序號	表件名稱	第一類優免	第二類優免	產生方式	報名學生	國中學校
袋 1	1	國中報名總表(A1)	v	v	系統產出		核對並核章
	2	減收報名費學生清冊(A4)	v	v	系統產出		核對並核章
		繳費試算表(A5)	v	v	系統產出		核對並核章
	3	學生報名費匯款證明	v	v	依規定辦理		匯款後取得
		各校協助報名作業費領據	v	v	依規定辦理		核對並核章
	4	第二類優免報名時另檢附： <u>第一類優免或直升入學已錄取且報到又同時報名第二類優免學生清單(A6)</u>		v	系統產出		核對並核章
	5	第二類優免報名時另檢附： 第一類優免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已報到者需檢附) 直升入學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已報到者需檢附)		v	學生自行準備	填具表件	核對並核章
袋 2	6	特殊身分學生清冊(A3)	v	v	系統產出		核對並核章
	7	特殊身分學生證明文件	v	v	學生自行準備	填具表件	核對並核章
袋 3 ~	8	國中報名封面(A2-1)(依招生學校裝袋)	v	v	系統產出，依實際報名學校數而定		核對並核章
	9	國中報名明細表(A2-2)(依招生學校裝袋)	v	v			核對並核章
	10	報名志願表(A0-1)(依招生學校裝袋)	v			簽名核對	核對並核章
	11	報名志願表(A0-2)(依招生學校裝袋)		v		簽名核對	核對並核章
其他	12	承辦人職章及單位章					
(上列各項表件如有調整，請以本委員會函文通知為準！)							

※報名志願表(A0-1 或 A0-2)檢核重點：

- 1.身分別是否正確(一般生或特殊生)
- 2.報名志願表檢核碼，與報名系統是否一致
- 3.學生及家長是否簽名(不使用鉛筆或簽單姓)
- 4.不得塗改

附表 2

**臺北市 11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優先免試入學  
國中集體報名梯次配當表**

**【第二類優免】**

時間：112 年 6 月 14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至下午 3 時

地點：**臺北市立育成高中體育館 6 樓**

報到時間	收件時間	安排國中
上午 8 時 50 分	上午 9 時 至 上午 9 時 30 分	國立師大附中附設國中、臺北市私立延平中學附設國中、臺北市私立復興實驗高中附設國中、臺北市私立立人國中(小)、臺北市立龍門國中、臺北市立仁愛國中、臺北市立大安國中
上午 9 時 20 分	上午 9 時 30 分 至 上午 10 時	臺北市立興雅國中、臺北市立永吉國中、臺北市立瑠公國中、臺北市立信義國中、臺北市立金華國中、臺北市立懷生國中、 <b>臺北市芳和實驗中學、臺北市民族實驗國中</b> 、臺北市立和平高中附設國中、臺北市立西松高中附設國中、臺北市立中崙高中附設國中
上午 9 時 50 分	上午 10 時 至 上午 10 時 30 分	臺北市立介壽國中、臺北市私立強恕中學附設國中、臺北市立螢橋國中、臺北市立古亭國中、臺北市立南門國中、臺北市立弘道國中、臺北市立中正國中、臺北市立民生國中、臺北市立中山國中、臺北市立敦化國中
上午 10 時 20 分	上午 10 時 30 分 至 上午 11 時	臺北市立大理高中附設國中、臺北市立雙園國中、臺北市立萬華國中、臺北市立龍山國中、臺北市立大直高中附設國中、臺北市立北安國中、臺北市立五常國中
中午 10 時 50 分	上午 11 時 至 上午 11 時 30 分	臺北市立濱江國中、 <b>臺北市西湖實驗國中</b> 、臺北市立新興國中、臺北市立長安國中、臺北市私立靜修高中附設國中、臺北市立建成國中、臺北市立大同高中附設國中、臺北市立忠孝國中、臺北市立民權國中、臺北市立成淵高中附設國中
上午 11 時 20 分	上午 11 時 30 分 至 中午 12 時	臺北市立蘭州國中、臺北市立重慶國中、臺北市立啟聰學校、國立政大附中附設國中、臺北市私立東山高中附設國中、臺北市私立再興中學附設國中、臺北市私立景文高中附設國中、臺北市私立靜心高中附設國中、臺北市立萬芳高中附設國中、臺北市立北政國中、臺北市立興福國中
中午 12 時至下午 1 時		休息時間
中午 12 時 50 分	下午 1 時 至 下午 1 時 30 分	臺北市立天母國中、臺北市立士林國中、臺北市立蘭雅國中、臺北市立啟智學校、臺北市立啟明學校、臺北市私立薇閣高中附設國中、臺北市私立奎山實驗高中附設國中、臺北市立北投國中、臺北市立新民國中、臺北市立明德國中、臺北市立桃源國中、臺北市立石牌國中、臺北市立關渡國中
下午 1 時 20 分	下午 1 時 30 分 至 下午 2 時	臺北市立內湖國中、臺北市立麗山國中、臺北市立三民國中、臺北市立東湖國中、臺北市立明湖國中、臺北市私立泰北高中附設國中、臺北市私立衛理女中附設國中、臺北市私立華興中學附設國中、臺北市立陽明高中附設國中、臺北市立百齡高中附設國中、臺北市立至善國中、臺北市立格致國中、臺北市立福安國中

報到時間	收件時間	安排國中
下午 1時50分	下午2時 至 下午2時30分	臺北市立木柵國中、臺北市立實踐國中、臺北市立景美國中、臺北市立景興國中、臺北市立文山特殊教育學校、臺北市立誠正國中、臺北市立南港高中附設國中、臺北市立成德國中、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附設國中、臺北市私立方濟高中附設國中、臺北市私立達人女中附設國中
下午2時30分至下午3時	補件	